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近日，公司收到中审众环出具的《关于变更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的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项目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指派胡永波为项目合伙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工作调整，现指派钱星一为项目合伙人，继续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其他事项不变。

二、本次变更的项目合伙人信息

（一）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钱星一，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独立性

变更后项目合伙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及项目质量复核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中审众环出具的《关于变更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的函》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